证券代码：300298　　证券简称：三诺生物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98

债券代码：123090　　债券简称：三诺转债

#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少波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业务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展期基本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| 本次质押展期股份数量（股） |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|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| 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 | 是否为补充质押 | 质押起始日 | 原质押到期日 |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| 质权人 | 质押用途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李少波 | 是 | 7,720,000 | 5.41% | 1.39% | 是，其中4,000,000股为高管锁定股 | 否 | 2024年10月30日 | 2026年10月30日 | 2027年8月31日 |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融资需求 |
| 李少波 | 是 | 3,000,000 | 2.10% | 0.54% | 否 | 是 | 2025年12月12日 | 2026年10月30日 | 2027年8月31日 |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补充质押 |
| **合计** | | **10,720,000** | **7.51%** | **1.93%** | - | - | - | - | - | - | - |

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| 股东名称 | 持股数量（股） | 持股比例 | 本次质押展期前质 | 本次质押展期后质 | 占其所持股份 | 占公司总股本 | 已质押股份情况 | 未质押股份情况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
| | | | | | | |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 |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|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 |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李少波 | 142,685,648 | 25.62% | 77,600,000 | 77,600,000 | 54.39% | 13.94% | 53,880,000 | 69.43% | 53,134,236 | 81.64% |
| 李心一 | 1,387,600 | 0.25% | 0 | 0 | 0.00% | 0.00% | 0 | 0.00% | 1,040,700 | 75.00% |
| 合计 | 144,073,248 | 25.87% | 77,600,000 | 77,600,000 | 53.86% | 13.94% | 53,880,000 | 69.43% | 54,174,936 | 81.50% |

注：上述数据以公司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的总股本 556,845,893 股为依据计算。上表中“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和“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中限售部分为高管锁定股，无冻结股份。

## 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本次股份质押为公司控股股东李少波先生部分股份质押展期，不涉及新增融资，不涉及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少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2,685,64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5.62%，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77,600,000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4.3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94%。

3、李少波先生股份质押中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为 7,330,000 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.14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.32%，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 5,000.00 万元；未来一年内到期（包含未来半年内到期）的质押股份累计为 40,730,000 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8.55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.31%，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 26,027.45 万元。李少波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、公司控股股东李少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还款金额来源主要为自有资金、股份分红、薪资、资产处置等。其对应的股份质押业务均处于正常履约中，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的后续进展情况及质押风险，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；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日